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5年度戶外與海洋風險管理專業師資 第二梯次 進階教師培訓課程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戶外與海洋風險管理專業師資培訓計畫」辦理。

貳、計畫緣起

為增強教師戶外及海洋教育風險管理的專業能力，以提升教師帶領學生參與戶外及海洋教育課程的意願，經由 109 至 114 年的實施後成效顯著。為延續政策與為朝戶外及海洋教育普及化之方向努力，特提出本計畫以提升臺灣教師帶領戶外及海洋教育課程的風險管理能力與實作技術。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肆、參與對象

全程參與109至114年風險管理培訓課程，並獲頒初階證書之種子教師。預定錄取人數24位。

伍、計畫目的

本計畫將提升參與教師：

- 一、應用風險管理概念能力
- 二、妥善規劃與運用保險
- 三、野外急救醫學的觀念與技術
- 四、海域活動風險管理及平臺舟帶領觀念與能力
- 五、繩索活動風險管理及進階繩索技能
- 六、戶外法律公共關係與責任歸屬觀念

陸、進階教師參與資格

- 一、必須完成 109 至 114 年度風險管理初階培訓課程，並獲頒「初階證書」。
- 二、對戶外教育的風險管理能力與實作技術有高度熱忱，並有意願成為本計畫培訓師資者。
- 三、身體健康體力良好者，足以勝任戶外教育風險管理推動工作。
- 四、能夠承諾全程參與進階培訓課程。

柒、說明會時間

進階培訓說明會暫訂於 115 年 6 月 05 日(星期五)晚間 7:00 召開 (視訊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sio-fvpd-tqg>)，請參與教師與會。

捌、進階教師報名方式與資格審核說明

- 一、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D5f1z3ceR4Qp9QYGA>
-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23:30 止。
- 三、資格審核：收件後，由主辦單位針對報名資格及繳交資料進行初步審閱；經確認符合計畫參與資格且繳交資料無誤後，由報名填寫之先後順序，篩選出計畫培訓錄取名單，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
- 四、錄取順位：
 - (一) 個人履歷(含戶外年資及有效期限之戶外相關證照)。
 - (二) 計畫主持人以過去參與培訓計畫表現及個人繳交之履歷評估。
 - (三) 計畫諮詢委員以過去參與培訓計畫表現及個人繳交之履歷評估。

玖、實施方式

自 109 至 114 年度風險管理培訓課程中，遴選表現優異且積極參與之 24 位初階教師，參與本年度進階教師培訓課程。每位教師須完成 3 天「戶外法律公共關係與保險」課程，並獲部分補助參與「開放海域風險管理與 ACA 平臺舟領隊課程」、「野外進階急救課程」及「進階繩索風險管理與繩索救援技術課程」。

完成各項課程並通過評核後，將授予美國獨木舟協會 Sit-On-Top Kayaking Day Trip Leader L2 證書及國際野外醫學認證 Wilderness Advance First Aid (Wafa) 證書。

第三階段由培訓教師自行組成 2 至 3 人團隊，於全臺辦理「基礎風險管理工作坊」。每場次開放 30 名師生參與 (至少 15 位教師參與)，共計辦理 8 場次，相關辦理資訊詳如圖一所示。

第一階段 遴選

從已通過戶外與海洋風險管理專業師資培訓計畫的
初階教師遴選出 24 位進行培訓

第二階段 培訓

戶外法律公共關係
與保險課程
3 天

WAFSA 進階野外急救
4 天

每人需自費 6,000 元
補助 9,000 元

開放海域風險管理與
ACA 平臺舟領隊課程
3 天

進階繩索風險管理與
繩索救援技術課程
4 天

每人需自費 7,000 元
補助 8,000 元

每人需自費 7,000 元
補助 8,000 元

第三階段 推廣

進階教師 2-3 人一組共同授課，
於全臺共開辦 8 場基礎風險管理工作坊
每場 30 人，教師最少 15 人+學員 15 人
課程兩天共計 16 小時，
其中 8 小時進行風險管理學科課程
8 小時為風險管理野外實務操作。
辦理獨木舟課程講師需支援擔任繩索課程助教；
辦理繩索課程講師需支援擔任獨木舟課程助教。

圖一 第二梯次進階教師培訓流程

拾、進階課程研習資訊：

一、戶外法律公共關係與保險課程

(一) 課程時間：共計 3 天課程，每天 8 小時，課程時間共 24 小時。

(二) 課程內容：

1. 戶外法律概論

戶外、海洋與法律、登山與海洋法令環境概述、地方自治條例的興起、談山域嚮導制度、談戶外海域活動的主管機關、戶外與海洋法令面的應然貌、帶隊者職責與學員自我責任、成員基本構成之認定、常見究責法律條文、山海難事件與責任。

2. 戶外與海域活動與國賠責任探討

國賠責任與戶外與海洋活動關係、國賠責任概述、國賠案例評析、設施欠缺型國賠責任。

3. 組織型戶外與海域活動類型

組織型戶外與海域活動概述、從交易流程看組織型戶外與海域活動類型：
I-與帶隊者領導統御有關的責任、II-與帶隊者領導統御無關的責任、III-與活動進行無關的責任。

4. 組織型戶外與海域活動類型

關於學校得出隊、學生越小為何學校責任越重、對學校責任是否會過分苛求、學校指導型戶外與海域活動責任、友人邀約型及自組隊責任與究責。

(三) 研習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資訊	
戶外法律公共關係 與保險 (3 天，共 24 小時)	時間	115年7月03日(五)－05日(日)
	地點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
	招收人數	24人
	授課講師	洪振豪律師、徐震宇教官

附註：

- 一、為求有效運用教育資源，避免報名成功後無故缺席，執行單位必要時採超額錄取方式增加各場次培訓教師。
- 二、各場次場地教室及行前資訊以錄取後發送之行前通知信件公告為主。

二、開放海域活動風險管理與ACA平臺舟領隊課程

(一). 課程介紹：培育以平臺舟在受保護及開放的水域中，帶領學員進行休閒或專業划船的領隊，完成結訓且通過課程之技巧檢定，將授予美國獨木舟協會證書。

※ ACA 協會會費不包含在本次報名費中，需由學員自行負擔。

(二). 課程時間：共計 3 天課程，課程時間共 24 小時。

(三). 海況條件設定：風小於 10 節、海面湧浪低於 0.3 米、岸際捲浪低於 0.3 米、流小於 1 節。課程地點將視天氣與海況進行適當調整。

(四). 課程內容：

(1) 操舟技巧

前進、後退、動態轉彎、靜態 360、側划、平衡

(2) 救援與拖帶

側靠救援、跨船救援、受傷或無意識划者救援、翻船救援、馬蹬環救援、從游泳開始進行有效率的自救、拖帶水中被救者(船首、船尾、後甲板)、接觸拖帶、個別拖帶、團隊拖帶、一人拖帶多名人員。

(3) 航行技術

方向角判別、海圖、導航、船隻維修。。

(4) 團隊領導技巧

帶領團隊能力、環境知覺與風險辨識、團隊知覺、團隊行進間管理、風險評估與管理、溝通、定位、離靠岸。

(5) 知識

天候掌握與預判、潮與流之預判與掌握、航程規劃、海上通訊與訊號使用、海上航行規則、LNT、失溫與中暑之預防與處置。

(6) 海上航行能力

規劃一個二天一夜，20 公里的獨木舟航程。

(五) 研習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資訊	
開放海域活動風險管理與 ACA 平臺舟領隊課程	時間	115年7月06日(一)–08日(三)
	地點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環保教室、小艇碼頭
	招收人數	24人
	授課講師	陳建文及ACA L3以上教練

附註：

一、為求有效運用教育資源，避免報名成功後無故缺席，執行單位必要時採超額錄取方式增加各場次培訓教師。

二、各場次場地教室及行前資訊以錄取後發送之行前通知信件公告為主。

三、Wafa進階野外急救課程 (附註：本次課程不開放複訓)

(一) 課程介紹：是針對「偏遠地區專業人士，以及進入偏遠且惡劣環境的登山領隊」所提供完整的野外急救訓練。課程中將讓您了解，在相當長時間無法獲得救援的情況下，要如何處理緊急狀況。課程方式：共計4天課程，每天10小時，課程時間共36小時，結訓考核通過授予Wafa證書，有效期限三年。

(二) 課程內容如下：

時間	時數	活動內容
第一天	10	介紹/註冊 以系統為基礎的重症思考 感染控制、傷患評估系統 循環&呼吸系統、成人CPR、基本生命支持
第二天	10	小考/案例討論 神經系統、脊椎管理；肌肉骨骼的傷害； 抬升、移動與脫出；夾板固定-四肢； 多次傷患評估演練
第三天	10	小考/案例討論； 體溫調節、咬傷與針刺傷、雷擊； 選擇性主題、傷口與燒燙傷與全身性過敏； 手邊裝備的傷患運送、多次傷患評估演練
第四天	10	案例討論復習、 選擇性主題、野外常見狀況；醫療與法律議題； 多次傷患評估演練、擬真演練、筆試、結束

(三) 研習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資訊	
Wafa 進階野外急救課程 (4天，共36小時)	時間	115年7月10日(五)至7月13日(一)
	地點	士林郊區
	招收人數	24人
	授課講師	國際野外醫療協會臺灣區教練

附註：

- 一、為求有效運用教育資源，避免報名成功後無故缺席，執行單位必要時採超額錄取方式增加各場次培訓教師。
- 二、各場次場地教室及行前資訊以錄取後發送之行前通知信件公告為主。

四、進階繩索風險管理與繩索救援技術課程

(一). 課程介紹：為提升已取得初階認證教師的繩索操作能力、課程帶領技巧及風險管理實作能力，本課程特別設計為期四天的進階繩索風險管理與救援技術訓練。課程依據場地特性與實際情境安排多元演練，採分組指定教學方式，理論與實作並重。學員將透過實地風險評估、策略擬定與操作演練，系統化地深化技能，並培訓成為繩索專項諮詢委員，具備帶領及指導他人安全執行戶外活動的專業能力。

(二). 課程時間：共計4天課程，課程時間共36小時。

(三). 課程內容：

(1). 繩索基礎概論與風險管理

說明繩索活動的基本原理與安全觀念，介紹個人防護裝備（PPE）的正確組裝與使用，建立風險辨識與管理概念，確保學員具備正確的安全意識與操作基礎。

(2). 上攀與下降技術操作

實作沿繩上攀、下降轉換、微距上攀及下降等技術，學習通過結點與繩索轉換等應用技巧，強化垂直作業時的穩定性與應變能力。

(3). 繩結與固定點架設

介紹常用繩結種類與應用時機，並示範固定點架設、收繩等操作，培訓在不同環境中建立穩固系統的能力。

(4). 救援與拖拉系統實務

實作掛接式救援、平台拖拉及交叉拖拉操作，學習全解除與半解除系統的應用原理，強化現場救援與團隊協作能力。

(5). 滑輪與緊繃繩系統應用

講解滑輪系統與緊繃繩系統的設計概念與力學原理，實際架設系統並進行斜降體驗，理解多點受力與系統運作的安全要點。

(6). 戶外實作與技術測驗

進行戶外垂降與普魯士上攀操作，整合前述技能進行系統化應用，最後完成學科與術科測驗，以檢核學員的理論理解與實作熟練度。

(7). 裝備維護與檢查員訓練

教導繩索裝備清潔、保養與檢查方法，並培訓學員具備裝備檢查員基本能力，確保日後操作安全與裝備管理品質。

(四). 研習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資訊	
進階繩索風險管理與 繩索救援技術 (4天，共36小時)	時間	115年7月18日至21日
	地點	國立臺東大學
	招收人數	24人
	授課講師	李潛龍助理教授與繩索團隊

附註：

- 一、學員需自備溯溪課程之所有個人裝備。
- 二、各場次場地教室及行前資訊以錄取後發送之行前通知信件公告為主。

五、基礎風險管理課程工作坊 (附註：本課程為培訓教師資格考核，不給予研習時數)

- (一) 課程方式：培訓教師需以 2-3 人為一組，開設一場為期 2 天的教師基礎風險管理課程工作坊(1 天理論、1 天實務)，並共同擔任授課講師。預計開設 18 場教師基礎風險管理課程工作坊。
- (二) 執行日期：115 年 9 月至 11 月。
- (三) 授課對象：凡對戶外風險管理能力與實作技術有興趣之教師與一般民眾均可參加，每場次開放 30 名額報名參與(至少 15 位在職教師參與)。
- (四) 授課地點：由同組培訓教師共同決議。
- (五) 訪視審查：【基礎風險管理課程工作坊】會安排每組一位諮詢委員進行課程訪視，並在課後給予培訓教師評分及課程回饋。
通過考核後，會授與培訓教師風險管理課程結業證明書，並擔任本計畫之種子教師，未來可協助開設本計畫教師基礎風險管理課程工作坊。
- (六) 諮詢委員名單：

姓名	職稱	專項
王閔劭	亞洲水翼學校 Fanatic Taiwan Sup 總教練	SUP
吳佳穎	戶外冒險教育指導員	登山、自行車
吳憲威	南投縣立名間國民中學教師	自行車
李後璵	山鹿自然工作室負責人	登山、獨木舟
林妍杏	光合作用戶外探索學校執行長	登山、獨木舟、SUP
林政翰	米亞桑戶外中心負責人	登山
林湧維	國立臺東大學體育系助理教授	溯溪
林傳晟	戶外探索教師 ACA L3 教練	登山、獨木舟
林鼎睿	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教師	繩索、獨木舟
侯俞如	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教師	登山、自行車
孫崇實	臺灣獨木舟運動推廣協會前理事長	獨木舟
徐彥暉	台灣野外地區緊急救護協會秘書長	登山、溯溪、獨木舟
徐祥議	國立臺東大學體育系助理教授	登山、獨木舟
張星雯	運動部溯溪嚮導訓練官	溯溪
張智勝	戶外領導中心課程總監	登山、獨木舟
張議	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教師	繩索
陳傑昇	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教師	登山
陳鵬文	霏帆水岸中心負責人	SUP
彭筱琦	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兼任講師	登山
黃鎮昌	生命啟動訓練總監	登山、自行車
葉益嘉	南投縣草屯鎮草屯國民小學教師	自行車
廖奕璿	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教師	登山

姓名	職稱	專項
廖登山	台灣野外地區緊急救護協會副理事長	登山
劉伯軒	臺南市七股區竹橋國民小學教師	獨木舟
劉炫億	新竹道禾實驗教育機構教師	溯溪、繩索
蔡奕緯	WMAI國際野外醫療協會野外急救教練	登山
蔡清良	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教師	登山
鄭志邦	臺中市立萬和國民中學教師	溯溪、繩索
蕭如軒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兼任講師	登山、溯溪、自行車
謝孟育	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童軍團長	登山

附註：諮詢委員由主辦單位統一安排與指派。

拾、注意事項

- 一、活動相關資訊與錄取名單公布於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及戶外與海洋風險管理專業師資培訓計畫FB粉絲專頁 (FB 搜尋「戶外與海洋風險管理專業師資培訓計畫」)。
- 二、教師研習時數：
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且完成基礎風險管理課程工作坊、作業繳交之培訓教師，將予120小時教師研習時數登入及結業證書(基礎風險管理課程工作坊為培訓教師資格考核，不給予教師研習時數)。
- 三、本次培訓計畫需酌收費用新臺幣(以下同)2萬4,000元(包含Wafa課程費用6,000元，開放海域風險管理及ACA領隊課程費用7,000元及進階繩索風險管理與繩索救援技術課程7,000元。ACA協會會費不包含在本次報名費中，需由學員自行負擔。)請於公告錄取後10天內，依通知進行匯款，未進行匯款者將取消參與資格。學員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並完成第三階段兩天基礎工作坊授課，且考核通過授予風險管理課程結業證書後，將補助課程費用4,000元。如因個人事由致無法完成者全程課程，將不退還。
- 四、本次培訓課程僅提供午餐，早、晚餐請學員自理。
 - (一) 戶外法律公共關係與保險、開放海域活動風險管理課程及ACA平台舟領隊課程，如有住宿需求者，請於完成匯款程序後主動聯繫主辦單位辦理代訂住宿事宜。住宿安排為每晚新臺幣約200元之四人房(需自備睡袋、睡墊與盥洗用品)，住宿費用於上課時繳交。
 - (二) Wafa 野外第一急救員課程，如有住宿需求者，請於完成匯款程序後聯繫主辦單位登記住宿(需自備睡袋及睡墊)，住宿費用於上課時繳交。除上述項目外，其餘餐食、交通及住宿均由學員自理。
- 五、主辦單位保有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戶外與海洋風險管理專業師資培訓計畫FB粉絲專頁。

拾壹、聯繫方式

如有相關問題請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曾郁嘉計畫組員
聯絡電話：(02)2462-2192分機1277；電子郵件：tsengyuga@email.ntou.edu.tw